

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本次计划减持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王瑞永先生、侯秋燕先生、蔡志伟先生、徐楠女士、张瑞祥先生（以下简称“减持主体”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77,500 股，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（即 1,364,232,790 股，下同）的 0.0350%。减持主体持股的基本情况详见“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”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了《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减持主体拟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8 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，减持数量不超过 50,500 股，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0037%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减持计划”）。

减持主体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向本公司发送《关于减持青岛啤酒股票结果告知函》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减持主体未减持公司股份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王瑞永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110,000	0.0081%	其他方式取得：110,000 股

侯秋燕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60,000	0.0044%	其他方式取得：60,000 股
蔡志伟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130,000	0.0095%	其他方式取得：130,000 股
徐楠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110,000	0.0081%	其他方式取得：110,000 股
张瑞祥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67,500	0.0049%	其他方式取得：67,500 股
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中“其他方式取得”为股权激励取得的股份。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 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 额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数 量(股)	当前持股比 例
王瑞永	0	0%	2023/5/19~ 2023/11/18	集中竞 价交易	0-0	0	未完成： 110,000 股	110,000	0.0081%
侯秋燕	0	0%	2023/5/19~ 2023/11/18	集中竞 价交易	0-0	0	未完成： 60,000 股	60,000	0.0044%
蔡志伟	0	0%	2023/5/19~ 2023/11/18	集中竞 价交易	0-0	0	未完成： 130,000 股	130,000	0.0095%

徐楠	0	0%	2023/5/19~ 2023/11/18	集中竞 价交易	0-0	0	未完成： 110,000 股	110,000	0.0081%
张瑞祥	0	0%	2023/5/19~ 2023/11/18	集中竞 价交易	0-0	0	未完成： 67,500 股	67,500	0.0049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，减持主体未减持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，减持主体未减持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1月20日